

## 浙江艾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发控股子公司股东变更暨修订子公司章程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浙江艾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保定市艾彼塑业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定艾彼”），注册地址：河北省保定市徐水区徐水经济开发区阳光大街装备制造东园1号-10。注册资本：1150万元人民币，其中公司认缴出资额839.23万元人民币，占保定艾彼注册比例为72.98%。

控股子公司保定艾彼股东彭刚将持有的保定艾彼2.0017%的股权以总计94.938664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叶文安女士。股权转让事项及章程修正案已于2023年10月19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并取得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不涉及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出资额及出资比例的变动。

因公司相关工作人员的疏忽，导致公司未能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审议控股子公司保定市艾彼塑业制造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暨修订〈保定市艾彼塑业制造有限公司章程〉》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公司对上述事项进行补充披露，详见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6）、《关于控股子公司股东变更暨修订子公司章程的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3-018）。公司对于未能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

浙江艾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7 日